

商业应用文写

主编 王云朋 副主编 康多利

湖北商业高等专科学校

中国商业出版社

商业应用文写作

王云朋 康多利 张镜钟
赵令则 万 乔 翎 翔 编著
戴顺斌 孙 旋 王远坤

商业应用文写作

主编 王云朋 副主编 康多利

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

湖北省商业粮食供销系统教材发行站发行

湖北省农科院经作所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 9.5625印张 206千字

1989年8月第1版 1989年8月武汉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0 000册 定价：2.70元

ISBN 7—5044—0420—9/G·19

序

朱伯石

专科学校的写作教学，在学生原有的写作基础上，继续提高他们一般文章写作能力的同时，还要重视训练他们专业应用文的写作能力。所谓“一般文章”的写作能力，指的是写记叙文、说明文、议论文的选材立意、布局谋篇、遣词造句的能力；所谓“专业应用文”的写作能力，指的是写好所学专业如工业生产、商业经济、行政公文、司法文书等应用文的写作能力。一个专科毕业生，如果只会写一般文章，写不好专业应用文，工作中就会产生困难，影响工作的质量和效率。

一般文章和专业应用文，有其共同的要求：材料要真实，内容要具体，思想要明确，结构有条理，语言要畅通等。专业应用文，是各种专业工作中实际应用的书面形式，为了在工作中起到良好的作用，还有一些特殊的要求，如有比较固定的约定俗成的格式，内容有鲜明的针对性和时代感，文字要浅显、简练、明确等等。所以，写好一般文章，是写好专业应用文的基础，如果一般文章写不通顺，专业应用文也难以写好。

有的人认为，只要会写一般的文章，写专业应用文并不困难。这种说法，当然是不错的。要指出的是，“并不困

“难”不等于就可以不认真学习。如果等闲视之，漫不经心，即使一般文章写得比较好，专业应用文却不一定写得好。曾有些大学中文系毕业的学生，在工作中写一篇教育调查报告或教学工作总结之类的应用文，往往一改再改也不合要求。这就说明，会写一般文章的同志，要写好专业应用文，还须认真学习，加强训练。

有人认为，写专业应用文，只要掌握了格式，文字通顺就行，谈不上有什么思想性。这样认识是不符合事实的。一个弄虚作假的人，即使写一封信，写一张请假条，也往往夸大其词，捏造事实。这样的“书信”和“请假条”内容的思想性不是很明显吗？写一份商品广告或商品说明书，如果缺乏对人民负责的态度，缺乏实事求是的精神，写出的广告和商品说明书就必然虚假失实，欺骗群众。近几年来，这一类广告和商品说明书屡见不鲜，严重损害消费者的利益。又如，写一份市场调查，如果缺乏严谨的科学态度，缺乏深入调查、认真分析的工作作风，写出的市场调查必然对工作不利。所以，要写好专业应用文，除书面写作能力外，还需加强思想品质修养和职业道德锻炼。

对于在校的专科学生来说，学好科学文化知识，提高一般文章的写作能力，掌握专业应用文的特点和要求，加强思想品质修养，毕业后在工作中，结合专业实际写好专业应用文就比较容易了。

王云朋、康多利等同志，长期从事商业写作教学，积累了深广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教学经验。《商业应用文写作》一书，就是他们辛勤劳动的可喜成果。本书具有以下四方面的主要特点：

一、选材的丰富性。全书选编了15个文种，例文29篇，例文评析14篇，练习55大题。此书是目前所见到的同类教材中选材比较丰富的一种。

二、适用的广泛性。本书主要供商业、财经类专科学校各专业作教材。文字深入浅出，内容广泛，有取舍选择的余地，故又可供商业、财经类中等专业学校、中技学校作教材用。也可供上述学校语文教师作教学参考。

三、内容的实用性。本书所选文种，均属商业、财经工作中常用或有密切联系的应用文，所选例文、练习题大都联系商业、财经工作实际。因此，对商业、财经应用文的写作训练有较强的实用性。

四、体例的完备性。本书所选每一文种，都包括文种知识、例文选读、例文评析、写作练习四部分，这是此书在体例上不同于其他同类教材的一个显著特点。

在改革开放、发展商品经济的新形势下，各种专业应用文的写作，越来越显得重要，特别是商业应用文写作更是受到普遍的重视。写好商业应用文，是广大商业人员的共同要求。《商业应用文写作》一书的出版，适应了这一形势发展的需要，一定会受到大家欢迎。

1988年7月15日

华中师范大学

目 录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序 | 朱伯石 |
| 一、公文 | (1) |
| 二、经济合同 | (44) |
| 三、市场调查 | (65) |
| 四、市场预测 | (86) |
| 五、市场信息 | (100) |
| 六、商品广告 | (109) |
| 七、商品说明书 | (122) |
| 八、经济新闻 | (133) |
| 九、通讯 | (157) |
| 十、简报 | (181) |
| 十一、计划 | (192) |
| 十二、调查报告 | (215) |
| 十三、总结 | (238) |
| 十四、经济学术论文 | (257) |
| 十五、对联 | (288) |

公文

一、公文的含义、功用和特点

公文是国家机关、企业事业单位、群众团体办理公务时往来的文件。它具有特定的体式，须经过一定的处理程序，并在特定的范围内使用。

公文的功用，主要有三：（一）发布党和国家的方针、政策、法令和规章，把它传达到各有关部门、各级领导或广大群众。（二）将上级机关的指示、决定传达到下级机关；将下级机关工作中的情况、问题、意见和要求反映到上级机关，以此推动、改进各方面的工作。（三）机关、单位、团体之间，通过公文来往，互相了解情况，磋商问题，交流经验，沟通信息，以此互相配合，互相促进，以利于提高工作效率。

公文的主要特点表现在：

1、有鲜明的政治性。作为一种工具，公文总是为国家政治服务的。公文的政治性质，决定于党和国家的政治性质。宪法规定，我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，党政机关和社会团体所形成和使用的公文，其鲜明的政治性就集中体现在为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服务，为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事业服务，为实现四个现代化服务。

2、有法定的权威性。公文，特别是下行公文，具有绝对的权威性。如命令、指令、决定、决议、指示、批复等。这些公文，往往是党和国家方针、政策的具体化，或是方针、政策精神的体现，或是以某些法令、法律为依据作出的具体规定，要求下级机关或人民群众必须坚决贯彻执行，没有任何变通的可能，违反了就要受到党纪国法的处分和制裁。这就是法定的权威性，也叫法规的强制力。

3、有法定的作者。公文不是随便任何人可以制发，必须由法定的作者制发。所谓法定的作者，是指根据法律、条例、章程而建立的国家机关单位而言。大多数公文，是以机关单位的名义制发的。也有一些公文，是以国家领导人（如人大常委会委员长）或机关首长、负责人（如国防部长、学校校长等）的名义制发。以个人署名制发公文，并不是以私人的身份、名义行事，而是以他所在机关单位法定的领导者、负责人的身份行使职权。至于作为工作分工的公文起草者，不能视为法定的作者。公文的法定作者和一般见诸报刊的文章作者，两者概念是不同的。

3、有特定的体式。凡公文都有特定的称谓、习惯用语、固定的行款格式等。制发公文，都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体式，不能随心所欲，另搞一套。

二、公文的种类

一九八七年二月十八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《国家行政机关公文处理办法》中规定，我国现行通用的公文主要有下列十类十五种：

(一) 命令(令)、指令 (六) 通报

(二) 决定、决议 (七) 报告、请示

(三) 指示 (八) 批复

(四) 布告、公告、通告 (九) 函

(五) 通知 (十) 会议纪要

除上述十类十五种主要公文以外，各部门还可根据工作的实际需要制定有关的专用公文，如外交公文、军事公文、司法公文等。

为了写作研究和阐述的方便以及有利于处理、归档等，从不同的角度说，可将公文分为下列几类：

按公文行文的方向分，可分为上行文（如报告、请示）、下行文（如命令、令、指令、决定、决议、指示、通知、公告、通告、布告、通报、批复、会议纪要）、平行文（如通知、函）。

按公文作者的性质分，可分为党内公文（文件）、行政公文、群众团体公文和个人公文。

按公文办理的时间要求分，可分为特急文件、急办文件、常规文件（分别简称为特急件、急件、平件）。

按公文的密级程度分，可分为绝密公文、机密公文、秘密公文。

此外，公文还有一些分类方法，诸如按公文的特点和作用分、按内容处理要求分、按阅读范围分等等，这里就不一一介绍。

三、公文的体式

公文有特定的、惯用的体式。国务院办公厅颁发的《国

家行政机关公文处理办法》对公文用纸、排印、装订以及书写格式都作了具体规定。

(一) 公文的用纸、印装格式

公文(包括附件)一律采用十六开标准纸张。至于需要张贴的公布性的布告、通告、公告之类，则不受此限，可根据情况采用相应大小的纸张。

公文的书写、排印，一律自左至右横排。文面的眉边要适当留有空白。要求行列整齐，疏密得当。使用装订和装线时，一律在文件左边，并注意在装订线上压钉走线，不要偏斜。

(二) 公文的书面格式

公文的书面格式包含以下各个部分：

1、文头

文头部分由文件编号、文件名称、发文字号、密级、间隔横线组成。(见公文格式(一))

文件名称由发文机关名称和“文件”二字两部分组成，如“××省商业厅文件”。位于文头的正中央，一般用红色大号字体印成，以示庄重。

发文字号由发文机关代字，发文年号及该年度的发文序号组成，位于文件名称的正下方，字体大小与正文相同。如“商发〔1988〕5号”即表示××省商业厅1988年所发的第五号文件。

密级指文件的机密等级，标注于文头的右上方(也有标注于横隔线下左方)，外加方括号，如〔机密〕。也有用两点相夹的，如·秘密·。

文件编号由收文机关在收到文件后进行登记编号，是为

了便于查找。文件发出时不进行编号。

上述有文头的公文多由领导机关使用。一般单位使用的公文不具备文头部分。开头就是文件的标题。领导机关使用的公文，有的也没有文头部分（见公文格式（二））。

2、标题

公文的标题位于文头横隔线的下方中央部分。字体小于文头的文件名称而大于正文。

标题的构成，有以下几种类型：

（1）由“发文机关”、“事由”、“文种”三部分组成，如《××省人民政府关于保护中华鲟鱼的布告》。

（2）由“发文机关”和“文种”两部分组成，如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公告》。

（3）由“事由”和“文种”两部分组成，如《关于商业部门开展“文明礼貌月”活动的通知》。

（4）只写“文种”，如“布告”、“通告”。这类公文，由于内容比较单一，不必在标题内写明“事由”。“发文机关”则置于文尾的落款处。

3、主送单位

公文的主送单位也即是收文单位。写于标题下一行顶格处。

4、正文

正文反映公文的具体内容，为公文的核心部分。正文的组成，一般分三部分：

（1）开头 由于文种多样，作用不一，内容各异，因此开头也是多种多样的。有的简明写出发文的依据，通常用“遵照”，“根据”等介词组成介词词组作开头语。例如：

“遵照党中央和国务院批示精神，……”。有的说明发文的目的，通常用“为了”、“为”等介词组成介词词组作开头语，例如“为了及时总结我商场半年来工作和经营情况，……”。有的公文开头阐述公文制发原因，这种开头语没有固定的用语和句式要求，只要注意语言简洁，以叙述、说明或夹叙夹议的方式扼要说明发文原因即可。

(2) 主体 正文的主体是公文的最重要部分，必须认真写好。内容要真实准确，要把党的政策、上级指示精神和本单位的具体情况结合起来。要注意中心明确，主题单一。除综合性的报告外，一般都应该“一文一事”，尤其请示问题更须要如此。语言还应该力求简练恰当，通俗易懂。要言之有物，根绝空话和套话。少用专门术语。除公认和惯用的以外，一般不用简称。还必须注意叙述的条理性和论证的逻辑性。正确地使用标点符号。总之，无论内容和形式，都应力求准确、恰当，这样，才能增强公文使用的效能。

(3) 结尾 由于公文的文种不同，具体内容和行文关系不同，结尾语也随之各异。如下行文的结尾语多用“此令”、“此复”、“以上各点，希即遵照办理，并将情况及时上报”、“希参照执行，如有意见，望随时向我们反映”、“特此通知，希即遵照执行”、“希根据上述精神，酌情处理”等。平行文的结尾语多用“特此函达”、“专此布达”、“即请查照”、“特此函复”、“希即复”等。上行文如无具体要求，结尾语多用“以上各点请审查”、“以上报告请审阅”等。上行文如有具体要求的，结尾语多用“是否妥当，请批示”、“是否有当，请批复”、“如无不妥，请批转”等。

这些结尾语经过长期使用，已经相沿成习，反映了公文作者的真实意图和要求，不能视为无实际意义的套话。

5、附件

附件是附于正文后面的材料，是公文的重要组成部分。但不是所有的公文都有附件。常见的附件有两种：（1）起主要作用的附件，而正文只起批准、转发、发布的作用。（2）补充说明主件的文字、图表、统计数字等。这类附件，在主件标题中不作反映，则必须在主件正文之后左方（隔一行、空两格），落款之前，注明附件的件数和标题。

6、成文日期和用印

成文日期，凡属会议通过的文件，以会议通过的日期为准；凡属于命令、指令、指示和重要通知以签发日期为准，几个机关联合签发的文件，以最后一个机关签发的日期为准。一般性的例行公文，以实际发出日期为准。

成文日期应写明年月日，使用汉字数字，不用阿拉伯数字，位置在正文的右下方。

用印，即加盖公章，盖在成文日期的上面，必须先写好日期然后盖印，俗谓“以红盖黑”，意在便于辨别真伪。

中央以及省、市党政领导机关发出的文件，因已正式铅印并有红色文头，惯例不再加盖公章。

7、抄报和抄送

有的文件除主送单位外，还要分送给有关单位，使有关单位了解文件内容或请协助办理、参照执行。在日期下一行顶格书写。发给上级单位的叫抄报，发给平级、下级单位的叫抄送。抄报、抄送的范围要严格控制，不漏发，更不要滥发。

公文格式(一)(多为领导机关使用)

密级公文份数编号

[紧急程度]

[密级]

×××××文件

(发文机关名称)

发文字号



标 题

(事由及文种)

主送单位名称:

正文……

附件:

(公

年 月 日

章

抄报单位名称

抄送单位名称

印数:

发至何级

存档

份

公文格式(二)

〔密级〕

标题

(包括:发文机关名称、事由及文种)

发文字号

主送单位名称:

正文.....

附件:

公

年 月 日

抄报单位名称

抄送单位名称

四、公文写作的基本原则和要求

公文写作，是一件十分严肃的工作，在政治上、业务上都不容许出现半点差错，否则，将给国家工作带来不可估量的损失。因此，在写作时，必须严格遵循一些基本原则和基本要求。

什么是公文写作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呢？尽管目前有关公文写作的著作和教材上，众说纷纭，但最基本的原则还是不外乎下面几条：

1、必须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和政策

任何公文，其根本性质就是传达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、政策的工具。衡量一件公文的质量高低，首先就看它是否是以党和国家的方针、政策为准则，据此而制定一些具体政策、计划和措施。当前，我国正在大力推行政治体制和经济体制的改革，经济上实行开放、搞活的政策。我们写作公文，就必须注意符合在新时期、新形势下的新政策。我们搞经济工作、商业工作的，尤其要注意新的经济政策。此外要注意同国家的法律、法令、上级机关的指示、意图保持一致；注意同相关联的部门、单位的一些具体政策、规定协调统一。这样写出的公文，在政治上、政策上才不致于有差错。

凡是不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、政策，在政治上出现差错的公文，任何机关都可以拒不接受。

2、必须切合实际，有的放矢

公文的主要功能就是反映实际情况，解决实际问题，推动工作前进，如果是言之无物，无的放矢，或者照抄照转，